

揭阳市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文件

揭榕文旅体党组〔2024〕5号

签发人：徐旭康

关于调整揭阳市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领导同志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股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因局领导同志调整，根据工作需要，2024年4月7日，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召开党组会议讨论研究，并报区委同意，现将分工调整如下：

徐旭康 党组书记、局长，主持局全面工作。

林树练 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（保留正科职），协助局长工作，负责机关党建等工作。暂时负责妇女工作，分管办公室的妇女工作。

陈育明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、二级主任科员，负责市场管理、文明旅游、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平安建设、财务审批等工作，分管办公室的财务工作、市场管理股，联系区新生电影

院有限公司、区榕江影剧院有限公司。暂时负责文物博物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、旅游资源开发、产业发展，分管旅游资源保护开发和产业发展股、区博物馆（区文化旅游发展服务中心）、区非遗中心。

吴宏松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人选，负责党务、人事、政工、纪检监察、党风廉政建设、精神文明、意识形态、共青团、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、体制改革、政策法规、政务服务、政务公开、卫生健康、机关行政、信访维稳、内部审计、基层立法、文化艺术、公共服务、对外合作交流推广、基层文化和旅游设施建设、乡村振兴等工作，分管办公室（不含财务、妇女、工会、关心下一代、扶贫工作）、文化艺术和公共服务股、区文化馆、区图书馆，联系广电工作。

蔡洁义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负责全民健身、群众体育、竞技体育、体育市场、体育产业、体育科研等工作，分管体育股、区业余体校（区体育发展服务中心）。

徐冰虹 副局长，脱产参加古城办工作，负责涉及古城等工作，参与历史文化名城、名镇、名村管理等工作。脱产期间暂不负责文物博物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、旅游资源开发、产业发展、妇女等工作，暂不分管办公室的妇女工作、旅游资源保护开发和产业发展股、区博物馆（区文化旅游发展服务中心）、区非遗中心。

林燕强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负责工会、关心下一代、扶贫等工作，分管办公室的工会、关心下一代、扶贫工作。

陈少广 二级主任科员，协助陈育明同志抓文物博物、非

遗及旅游资源保护开发和产业发展等工作。

郑章明 二级主任科员，协助陈育明同志抓市场管理等工作。

王荣辉 三级主任科员，协助吴宏松同志抓文化艺术和公共服务等工作。

蔡楚忠 三级主任科员，协助蔡洁义同志抓体育等工作。

中共揭阳市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党组

2024年4月15日



抄送：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，区委区政府办公室，区委组织部，区委宣传部，区纪委监委驻区卫健局纪检监察组，邱一萍常委。

揭阳市榕城区文化旅游体育局办公室

2024年4月17日印发
